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許麗芳
電話：3322101#7511
電子信箱：shul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0600301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為協助中小學教師對網路沉迷的認識，製作「上網，不迷網」數位學習課程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教師上網學習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4月18日臺教資(三)字第1060054628號函、「各級學校學生安全健康上網實施計畫」暨「106年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—國民中小學資訊知能培訓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係幫助教師進一步地了解學生的網路世界，教導其如何判斷行為的對錯，能在安全、合理、合宜及合法的準則下，善用網路以豐富生活與學習。

- 三、上開數位課程已於「教師e學院」(<https://ups.moe.edu.tw/>)上架，請教師於平臺上搜尋「上網，不迷網」課程，並登入帳號上課。另本案為教育部規定教師必修課程，且於本年度10月底前全市累計需達60%以上教師參與，請學校鼓勵教師上網研習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副本：

電07-0422
受12:換:35章

